

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8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王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艳秋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389,339,233.55	6,322,180,783.63	8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20,062,684.53	4,301,607,241.39	100.39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9,554,699.65	-801,799,395.56	262.08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0,727,533.57	2,102,775,453.17	-9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7,063.32	1,697,321,242.46	-9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89,799.96	1,682,729,337.22	-100.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38.90	减少 99.8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2	0.6491	-99.82

说明： 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重组于 2014 年 9 月实施完毕，本次重组构成反向购买，上述财务数据摘自或依据反向购买相关会计准则规定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7,001.10	109,294.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 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 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122,411.00	30,204,56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 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96,672.48	3,560,747.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 外收入和支出	-93,168.18	-14,054,145.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 的损益项目		1,814,591.38	
所得税影响额	-2,313,035.75	-3,304,722.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13,462.77	-1,203,463.10	
合计	21,496,417.88	17,126,863.2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554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王靖	1,010,923,819	1,010,923,819	34.58%	1,010,923,819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213,858,592	213,858,592	7.31%	213,858,592	无	0	国有法人
蒋宁	191,249,634	191,249,634	6.54%	191,249,634	质押	36,879,051	境内自然人
王勇萍	172,316,561	172,316,561	5.89%	172,316,561	质押	45,800,000	境内自然人
王庆辉	155,851,016	155,851,016	5.33%	155,851,016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吕大龙	149, 893, 802	149, 893, 802	5. 13%	149, 893, 802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全玉	137, 765, 230	137, 765, 230	4. 71%	137, 765, 230	质押	67, 190, 771	境内自然人
李晓波	115, 691, 545	115, 691, 545	3. 96%	115, 691, 545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华赛大有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2, 337, 824	82, 337, 824	2. 82%	82, 337, 824	无	0	其他
邱玉玲	45, 951, 084	45, 951, 084	1. 57%	45, 951, 084	质押	41, 020, 89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普旭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 317, 910	人民币普通股		18, 317, 910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 317, 209	人民币普通股		8, 317, 209	
北京智多维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 473, 401	人民币普通股		7, 473, 401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聚发－新股约定申购(3) 资金信托			2, 307, 787	人民币普通股		2, 307, 787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 306, 880	人民币普通股		2, 306, 88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赛福 1 期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2, 156, 712	人民币普通股		2, 156, 7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 997, 664	人民币普通股		1, 997, 664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迪瑞 2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 941, 787	人民币普通股		1, 941, 787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迪瑞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 939, 500	人民币普通股		1, 939, 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 755, 304	人民币普通股		1, 755, 30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2013 年 9 月 15 日，王靖与蒋宁、蒋伯峰、刘昀、许德怀、周葆华签订《一致行动协议》，蒋宁、蒋伯峰、刘昀、许德怀、周葆华为王靖的一致行动人。 2. 2012 年 6 月 27 日，北京普旭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普旭天成”）与北京智多维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北京智多维”）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普旭天成与北京智多维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3.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主要合并报表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率
货币资金	7,047,673,303.10	3,510,924,356.56	100.74%
应收票据	3,960,350.15	2,000,000.00	98.02%
应收账款	401,383,783.97	1,803,073,545.64	-77.74%
预付款项	359,507,841.77	83,622,712.17	329.92%
其他应收款	108,500,877.04	188,994,064.84	-42.59%
存货	452,030,335.77	247,267,426.25	82.81%
其他流动资产	191,197,782.40	56,117,759.67	240.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91,654,697.18	24,956,885.40	6277.62%
长期股权投资	6,049,586.47	1,335,009.93	353.15%
投资性房地产	35,379,200.00		100.00%
固定资产	447,751,801.17	259,481,601.03	72.56%
开发支出	43,520,054.55		100.00%
商誉	542,940,221.56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7,042,391.20	12,291,620.94	38.65%
短期借款	1,264,383,531.73	944,076,293.55	33.93%
应付账款	109,562,712.49	62,955,513.30	74.03%
预收款项	49,995,415.42	6,737,872.80	642.01%
应付职工薪酬	14,050,275.65	4,023,426.20	249.21%
应交税费	7,180,554.14	96,541,046.79	-92.56%
其他应付款	206,113,144.39	68,193,338.87	202.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210,000,000.00	-95.24%
应付债券	438,680,000.00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873,659.55	20,048,955.40	98.88%
股本	2,923,742,782.00	1,912,295,908.00	52.89%
资本公积	4,421,168,934.23	87,438,688.92	4956.31%
利润表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1-9 月	变动比率
营业收入	110,727,533.57	2,102,775,453.17	-94.73%

营业成本	38,317,842.10	102,378,080.22	-62.57%
管理费用	219,074,642.70	160,242,138.72	36.71%
财务费用	8,426,345.32	2,216,966.00	280.08%
资产减值损失	-122,187,069.39	23,289,969.56	-624.63%

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重组于 2014 年 9 月实施完毕，本次重组构成反向购买，购买日确定为 2014 年 9 月 30 日，按相关准则的规定，本公司按反向购买原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原北京中创信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上被购买方）2014 年 9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纳入合并范围。上述项目变动具体原因如下：

- 1) 货币资金变动主要系本次重组发行股份配套募集资金及北京信威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京信威”）发行私募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所致。
- 2) 应收票据变动主要系本次重组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3) 应收账款变动主要系乌克兰项目收回销售货款。
- 4) 预付账款变动主要系北京信威预付市场开拓支出。
- 5) 其他应收款变动主要系北京信威上一对账周期未确认的市场开发费本期转入预付款。
- 6) 存货变动主要系重组合并范围调整导致增加及北京信威备货。
- 7) 其他流动资产变动主要系本次重组合并范围调整增加及支付保函保证金所致。
-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主要系北京信威增加对金华融信投资所致。
- 9) 长期股权投资变动主要系本次重组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10) 投资性房地产变动主要系本次重组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11) 固定资产变动主要系本次重组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12) 开发支出变动系本次重组合并范围增加及本期新增研发资本化项目所致。
- 13) 商誉变动主要系本次重组构成反向购买而确认商誉。
- 14)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主要系本次重组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15) 短期借款变动主要为北京信威借款增加所致。
- 16) 应付账款变动主要系本次重组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17) 预收账款变动主要系本次重组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18)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主要系本次重组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19) 应交税费变动主要系缴纳税款所致。
- 20) 其他应付款变动主要系北京信威自关联方借款所致。
-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主要系北京信威支付已发行的到期债券本金所致。
- 22) 应付债券变动主要系北京信威发行私募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所致。
- 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主要系本次重组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24) 股本变动主要系本次定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致。
- 25) 资本公积变动主要系本次购买资产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产生的股本溢价及北京信威在股权过户中自有限责任公司变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所致。
- 26) 营业收入变动主要系北京信威上年同期乌克兰项目完成交付，实现收入。本年执行的项目尚未完成，暂无法确认收入。
- 27) 营业成本变动主要系营业收入减少从而成本降低所致。
- 28) 管理费用变动主要系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 29) 财务费用变动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 30)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收回而冲减按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3.1.2 母公司及合并报表口径说明

本公司于2014年9月向王靖等37名自然人及大唐控股等20家机构(即北京信威除新疆光大、天津光大、曾新胜、关利民、高晓红、李维诚之外的其他所有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北京信威95.61%的股份,导致王靖等37名自然人及大唐控股等20家机构取得本公司控制权,本次交易行为构成反向购买,本公司确定购买日为2014年9月30日。本财务报表合并报表期初数系北京信威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数,期末数系本公司(包含北京信威)2014年9月30日资产负债表数;本期系北京信威2014年7-9月利润表数、上年同期数系北京信威2013年7-9月利润表数,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系北京信威2014年1-9月利润表数、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系北京信威2013年1-9月利润表数。

本财务报表母公司编制口径未发生变化。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向关联方借款

2014年6月25日至2014年7月8日期间,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信威及重庆信威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简称“重庆信威”)向关联方王靖控制的北京大洋新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6,660万元,借款利率按照银行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计算;2014年8月22日,北京信威及重庆信威已偿还大洋新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全部本金6,660万元。

2014年6月,北京信威向关联方王勇萍借款2000万元,借款利率按照银行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计算;2014年6月25日,北京信威已偿还王勇萍全部本金及利息共计20,043,555.56元。

2014年7月14日,北京信威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在确认上述借款的同时,同意北京信威及控股子公司2014年向王靖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王勇萍借款,借款额度为不超过2亿元,可循环使用,借款利率按照银行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已发生的上述借款包含在借款额度内。

2014年7月18日,北京信威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2014年7月21日至2014年8月26日期间,北京信威共向北京大洋新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19,200万元,并于2014年8月22日偿还本金1,340万元。

3.2.2 重大资产重组及重组后安排事项

2014年7月2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4年7月2日召开的2014年第31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2014年7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中创信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王靖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

2014年9月5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标的北京信威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办理完成。

2014年9月5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完成验资,募集总额为3,253,760,998.90元,扣除发行费用74,464,522.2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179,296,476.62元。

2014年9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向王靖等57名股东及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7名股东非公开发行的2,785,156,782股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2014年9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进行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进行换届选举的议案》，2014年9月22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等事项的议案，第六届监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2014年9月22日，公司完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名称、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变更，章程修改等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4年9月26日，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信威集团”。

2014年9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中创信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和人员与业务安排的议案》，公司拟以货币资金13000万元、新中创人员使用的关键固定资产（不包括房地产）和公司对所有子公司和参股企业的长期投资对北京中创信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新中创”）进行增资；2014年9月18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4]第89号《资产评估报告》，其以2014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持有的拟出资至新中创的长期股权投资股权和7项电子设备进行评估，评估值为4,978.18万元。2014年9月22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14年10月8日，新中创办理完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年9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北京中创信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形式及使用公司原名称的议案》，同意新中创在完成增资和公司完成企业名称变更后，变更公司形式，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新中创使用公司原名称“北京中创信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9月22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14年9月29日，新中创办理完名称预先核准手续，并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出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3.2.3 融资事项

北京信威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首期于2014年9月23日发行完毕，募集资金于2014年9月23日全部划入北京信威指定账户。本次发行规模为4.4亿元人民币，期限为2年，发行价格为100元/百元面值，票面利率为8.7%，计息方式为单利计息，付息方式为按年支付。

2014年9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信威及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同意北京信威及其控股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华夏银行、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理财信用风险限额授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27日披露的《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年10月20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

3.2.4 对外投资事项

2014年8月14日，北京信威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北京信威在安徽省设立全资子公司。公司名称为安徽信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靖，注册资本3000万元，经营范围为通信、电子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电信业务除外）；计算机系统安装、维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批发兼零售、租赁、安装、维修；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期限50年。安徽信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于2014年8月21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领取了营业执照。

2014年8月19日，北京信威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北京信威在西安设立全资子公司。公司名称为西安信威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靖，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

2014年8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安徽合肥投资成立参股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00万元，与余徐生、石胜克、杨晏海共同设立注册资本5000万元的合肥中创信测科技有限公司。合肥中创信测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14年9月5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领取了营业执照。

2014年9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重庆信威对卢森堡子公司对外投资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孙公司重庆信威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调整对其全资子公司Luxembourg Space Telecommunication S.A.（卢森堡空天信息通信公司）的投资额度，由940万美元调整至7500万美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27日披露的《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年10月20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

3.2.5 募集资金使用

2014年9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暨对北京信威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净额3,179,296,476.62元对北京信威增资，由北京信威将募集资金用于4个募项目。北京信威向公司发行股份数为267,235,501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27日披露的《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2014年10月20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北京信威增资事项。目前，北京信威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2014年9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向北京信威增资后，北京信威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27日披露的《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4年9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或以募集资金完成增资扩股后的北京信威，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27日披露的《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4年10月20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

3.2.6 对外担保事项

2014年9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信威为俄罗斯项目合作伙伴向建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北京信威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北京瑞平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信威永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申请开立总金额不超过9.5亿美元的融资性保函/备用信用证，为俄罗斯项目合作伙伴融资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27日披露的《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 报告 书或 权益 变动 报告 书中 所作 承诺	解决 同业 竞争	普旭天成、 北京智多 维	为从根本上消除和避免同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可能性，普旭天成和一致行动人北京智多维出具了《关于消除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现在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未来拥有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资产时，将通过监管部门认可的合法方式将其注入上市公司或转移给非关联第三方，以规避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从制度上保证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长期有效	否	是		
	解决 关联 交易	普旭天成、 北京智多 维	为避免和规范与上市公司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普旭天成和一致行动人北京智多维出具了《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严格遵守有关上市公司监管法规，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若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必要之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确保公开、公平、公正，并按照有关法律、中国证监会有关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从制度上保证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长期有效	否	是		
	解决 同业 竞争	王靖、蒋 宁、王勇 萍、王庆 辉、吕大龙	1、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今后本人或本人届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上市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2、若上市公司认为本人或本	长期有效	否	是		

			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从事了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上市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 3、如果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上市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 4、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上市公司正常经营的行为。 5、如因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本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				
解决关联交易	王靖、蒋宁、王勇萍、王庆辉、吕大龙	1、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未与上市公司及北京信威发生关联交易；本人保证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本人保证将继续规范并逐步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本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	长期有效	否	是		

			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3、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股份锁定	王靖、蒋宁	王靖、蒋宁承诺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否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王靖、蒋宁	根据王靖及其一致行动人蒋宁、蒋伯峰、刘昀、许德怀、周葆华与上市公司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承诺北京信威 2013 年 7 月至 12 月、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729 万元、200,266 万元、224,894 万元、273,303 万元。	2013 年 7 月至 12 月、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是	是			
上市公司独立性	王靖、蒋宁	保证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保持相互独立，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上市公司。	长期有效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1、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未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本企业保证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2、本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	长期有效	否	是			

			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3、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股份锁定	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王勇萍、王庆辉、吕大龙	承诺取得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行的股份时，若对用于认购股份的北京信威股份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十二个月的，该部分北京信威股份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除以上情形外，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发行上市之日起12个月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王靖、蒋宁、王勇萍、王庆辉、吕大龙	同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长期有效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王靖、蒋宁、王勇萍、王庆辉、吕大龙	同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长期有效	否	是		
		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同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长期有效	否	是		
	股份锁定	王靖、蒋宁	同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	否	是		
		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王勇萍、王庆辉、吕大龙	同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发行上市之日起12个月	否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王靖、蒋宁	同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2013 年 7 月至 12 月、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是	是		
上市公司独立性	王靖、蒋宁	同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长期有效	否	是		
买方信贷风险	王靖	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所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间，若北京信威因为买方信贷模式下买方不能如期偿还借款，导致北京信威需要承担担保责任的，则代北京信威承担相应担保责任。	2013 年 7 月至 12 月、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否	是		
其他	公司	根据公司与光大金控（天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天津光大”）、北京信威、王靖、蒋宁、王庆辉签订的《和解协议书》，公司承诺将根据该协议第 2 条所述条件购买天津光大持有的北京信威股份。《和解协议书》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7 月 30 日披露的《北京中创信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结束满 12 个月之日起的第 30 个交易日起至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结束满 12 个月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公司	根据公司与新疆光大金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新疆光大”）、北京信威、王靖、蒋宁、王庆辉签订的《和解协议书》，公司承诺将根据该协议第 2 条所述条件购买新疆光大持有的北京信威股份。《和解协议书》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7 月 30 日披露的《北京中创信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结束满 12 个月之日起的第 30 个交易日起至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结束满 12 个月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王靖	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三年内，曾新胜、关利民、高晓红、李维诚同意出售其持有的北京信威的股份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王靖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提出议案，建议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或者其他方式购买该权益拥有人持有的	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三年内	否	是		

			北京信威的全部股份，转让价格为转让股份届时的公允价值。					
		王靖、公司、普旭天成	保证新中创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保证新中创遵守上市公司的分红政策，积极促进新中创的业务发展，保证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长期有效	否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

产生重大变化的原因为2014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完成，北京信威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2014年度预测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200,266万元，公司2013年度净利润为14,803,940.85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684,905.28元。

3.5 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财政部2014年颁布、修订了一系列会计准则，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其中，2014年7月1日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对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有影响。根据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公司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股权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执行新会计准则由长期股权投资转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对利润和所有者权益等其他报表项目无影响。

3.5.1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NIRIT-XINWEI Telecom Technology Co., Ltd.	持有被投资单位 0.5%股份		-10,186.00	10,186.00	
Jovius Limited	持有被投资单位 0.5%股份		-13,571,699.40	13,571,699.40	
北京科技园置地有限公司	持有被投资单位 1%股份		-11,375,000.00	11,375,000.00	
合计	-		-24,956,885.40	24,956,885.40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的说明

公司对以上公司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股权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执行新会计准则由长期股权投资转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对利润和所有者权益等其他报表项目无影响。

公司名称	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靖
日期	2014 年 10 月 30 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47,673,303.10	3,510,924,356.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60,350.15	2,000,000.00
应收账款	401,383,783.97	1,803,073,545.64
预付款项	359,507,841.77	83,622,712.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055,362.54	2,036,788.2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8,500,877.04	188,994,064.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2,030,335.77	247,267,426.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1,197,782.40	56,117,759.67
流动资产合计	8,566,309,636.74	5,894,036,653.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91,654,697.18	24,956,885.4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49,586.47	1,335,009.93

投资性房地产	35,379,200.00	
固定资产	447,751,801.17	259,481,601.0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078,156.23	15,435,210.35
开发支出	43,520,054.55	
商誉	542,940,221.56	
长期待摊费用	17,042,391.20	12,291,620.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613,488.45	114,643,802.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3,029,596.81	428,144,130.23
资产总计	11,389,339,233.55	6,322,180,783.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64,383,531.73	944,076,293.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6,400.00	
应付账款	109,562,712.49	62,955,513.30
预收款项	49,995,415.42	6,737,872.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050,275.65	4,023,426.20
应交税费	7,180,554.14	96,541,046.79
应付利息	2,123,166.67	11,726,793.27
应付股利	270,697,144.97	270,697,144.97
其他应付款	206,113,144.39	68,193,338.8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2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34,312,345.46	1,674,951,429.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38,680,000.00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873,659.55	20,048,955.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9,141,871.33	83,384,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7,695,530.88	143,433,055.40
负债合计	2,552,007,876.34	1,818,384,485.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23,742,782.00	1,912,295,908.00
资本公积	4,421,168,934.23	87,438,688.9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802,395.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75,013,127.71	2,189,439,012.7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7,840.59	-1,368,763.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620,062,684.53	4,301,607,241.39
少数股东权益	217,268,672.68	202,189,057.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37,331,357.21	4,503,796,298.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89,339,233.55	6,322,180,783.63

法定代表人：王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艳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40,391,244.73	241,007,525.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52,550.40	
应收账款	103,283,153.07	109,559,458.88
预付款项	4,557,542.73	6,152,990.8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563,873.18	5,244,966.28
存货	87,653,525.58	85,747,023.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08,144.33	22,956,959.57
流动资产合计	3,444,610,034.02	470,668,923.8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788,988,048.12	62,345,561.34
投资性房地产	5,965,789.24	6,231,661.00
固定资产	49,592,848.05	51,713,871.3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38,878.12	1,298,831.93
开发支出	11,051,505.87	12,133,144.0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48,515.40	3,406,666.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7,810.29	7,617,810.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75,103,395.09	144,747,546.30
资产总计	26,319,713,429.11	615,416,470.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6,400.00	680,700.00
应付账款	12,502,725.89	17,063,732.45
预收款项	44,457,612.20	53,819,317.72
应付职工薪酬	8,002,463.97	8,957,000.69
应交税费	4,473,372.62	2,826,676.6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5,213,624.77	7,258,372.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4,856,199.45	90,605,800.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039,432.33	45,000,732.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039,432.33	45,000,732.33
负债合计	166,895,631.78	135,606,532.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23,742,782.00	138,586,000.00
资本公积	23,018,891,228.47	137,277,616.7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996,266.85	30,996,266.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9,187,520.01	172,950,053.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152,817,797.33	479,809,937.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319,713,429.11	615,416,470.10

法定代表人：王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艳秋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 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 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46,986,243.84	113,008,099.50	110,727,533.57	2,102,775,453.17
其中：营业收入	46,986,243.84	113,008,099.50	110,727,533.57	2,102,775,453.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 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439,114.28	135,346,660.94	183,491,037.28	335,461,473.00
其中：营业成本	10,047,552.24	52,599,223.69	38,317,842.10	102,378,080.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 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 净额				
提取保险 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 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 及附加	207,080.82	131,848.09	497,714.78	1,117,547.53
销售费用	13,417,920.75	19,791,443.36	39,361,561.77	46,216,770.97
管理费用	85,667,903.79	51,985,781.55	219,074,642.70	160,242,138.72
财务费用	7,927,226.50	16,065,515.09	8,426,345.32	2,216,966.00
资产减值 损失	-42,828,569.82	-5,227,150.84	-122,187,069.39	23,289,969.56
加：公允价值变 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	-95,115.77	685,566.33	1,503,594.53	1,485,559.78

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 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95,115.77	-144,718.89	-310,996.85	-806,972.03
汇兑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 以“－”号填列)	-27,547,986.21	-21,652,995.11	-71,259,909.18	1,768,799,539.95
加：营业外收入	24,933,745.15	103,921,675.30	92,603,624.07	277,826,995.91
减：营业外支出	109,800.29	12,433.69	14,076,544.05	3,867,482.61
其中：非流动 资产处置损失	-97,001.1		-109,294.28	274,078.77
四、利润总额（亏损 总额以“－”号填 列)	-2,724,041.35	82,256,246.5	7,267,170.84	2,042,759,053.25
减：所得税费用	-2,683,627.98	-13,452,372.58	4,528,603.76	267,651,191.56
五、净利润（净亏损 以“－”号填列)	-40,413.37	95,708,619.08	2,738,567.08	1,775,107,861.69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净利润	114,767.08	91,439,638.43	3,037,063.32	1,697,321,242.46
少数股东损益	-155,180.45	4,268,980.65	-298,496.24	77,786,619.2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0.0000	0.035	0.0012	0.6491
（二）稀释每股 收益(元/股)				
七、其他综合收益	-26,110.20	-118,834.36	1,575,781.05	-164,249.38
八、综合收益总额	-66,523.57	95,589,784.72	4,314,348.13	1,774,943,61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8,656.88	91,320,804.07	4,612,844.37	1,697,156,993.08
归属于少数股东 的综合收益总额	-155,180.45	4,268,980.65	-298,496.24	77,786,619.2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王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艳秋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收入	37,501,973.47	44,680,102.10	126,562,612.42	137,441,136.63
减：营业成本	19,919,558.42	16,350,067.20	57,327,715.26	68,178,927.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0,094.4	300,968.73	1,307,474.12	761,884.00
销售费用	5,165,038.92	4,643,622.78	17,657,263.09	14,501,034.10
管理费用	27,278,159.75	13,978,294.99	65,811,429.57	45,619,326.11
财务费用	-1,556,403.05	-216,022.41	-3,187,724.80	-2,335,018.46
资产减值损失	-7,957,492.14	3,623,570.10	-7,593,667.37	8,856,757.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0,500.62	221,635.82	2,166,570.75	317,327.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4,054.98	-335,923.51		-856,669.9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76,482.21	6,221,236.53	-2,593,306.70	2,175,553.67
加：营业外收入	3,798,955.10	2,984,904.35	9,543,425.38	7,216,452.98
减：营业外支出	320,021.10	-3,826.56	896,094.03	16,659.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0,021.10	-3,826.56	896,094.03	16,659.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97,548.21	9,209,967.44	6,054,024.65	9,375,346.94
减：所得税费用	-183,441.45		-183,441.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4,106.76	9,209,967.44	6,237,466.10	9,375,346.94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14,106.76	9,209,967.44	6,237,466.10	9,375,346.94

法定代表人：王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艳秋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5,574,961.69	262,182,902.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178,233.85	270,055,343.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894,505.04	197,114,42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9,647,700.58	729,352,667.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9,044,253.52	116,325,131.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841,705.07	117,696,261.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259,007.46	649,058,279.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948,034.88	648,072,38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0,093,000.93	1,531,152,06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9,554,699.65	-801,799,395.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9,747.6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4,591.38	2,442,887.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0.00	1,399.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56,022.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1,632,418.08	85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4,018,057.15	857,000,309.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127,339.59	9,854,645.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61,878,616.21	13,741,151.8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500,000.00	1,03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3,505,955.80	1,055,595,797.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0,512,101.35	-198,595,487.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165,84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5,889,283.51	1,043,304,793.5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38,6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4,569,283.51	1,179,470,633.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89,094,128.29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850,291.61	38,226,295.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74,638.89	7,541,003.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9,419,058.79	75,767,298.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150,224.72	1,103,703,335.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9,658.81	-154,304.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5,296,684.53	103,154,147.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9,352,377.19	576,172,886.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4,649,061.72	679,327,034.01

法定代表人：王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艳秋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239,140.86	86,341,029.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06,219.55	4,213,224.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5,168.00	984,40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920,528.41	91,538,655.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295,876.74	27,396,208.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938,209.23	31,011,098.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54,657.04	4,235,366.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60,154.32	16,242,60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548,897.33	78,885,28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1,631.08	12,653,372.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1,0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76,460.63	616,438.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5,573.13	114,390.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672,033.76	50,730,828.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45,724.10	7,625,300.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5,100,000.00	12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345,724.10	132,625,30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673,690.34	-81,894,471.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91,685,778.9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7,732.93	5,504,892.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7,333,511.85	5,504,892.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1,725.46	3,538,982.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1,725.46	3,538,98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2,661,786.39	1,965,90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0.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00,359,727.13	-67,275,919.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7,083,895.23	178,572,323.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37,443,622.36	111,296,403.81

法定代表人：王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艳秋

4.2 审计报告

若季度报告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则附录应披露审计报告正文。

☐适用 ☒不适用